

桐村镇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进入收尾阶段

本报讯 (特约记者 余晓群 通讯员 宋晓娟) “嘚嘚嘚……”9月20日,桐村镇集镇旁的龙山溪老桥上,拆除机器和工人们配合着正在紧张地作业。“这里即将打造一座雕有花鸟鱼等祥瑞图案的仿古廊桥,从而丰富桐村镇的本土文化。”桐村镇副镇长童振告诉记者。

冒高温、抓进度,全力推进仿古廊桥的建设工程,是桐村镇加快推进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一个缩影。为改善集镇无特色、无秩序、不整洁的形象,2017年,桐村镇启

动了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围绕“出样板、出标准、出模式、出人才”的“四出”要求,同时融入桐村镇特色的历史、文化、民俗等元素,努力实现小城镇环境质量全面改善,集镇面貌大为改观,乡风民风更加文明的目标。

截至目前,桐村镇涉及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5大项24小项中,21个小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目前全部项目均已进场施工,其中道路白改黑、杆线下地、立面改造、垃圾中转站、集镇公厕、背巷治理等项目已完成建

设,集镇绿化打造、廊桥、山顶公园等项目正在还在施工中。”童振介绍,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不但是环境卫生改善之路,更是集镇品位提升之风。

目前,走进集镇,一眼望去,白墙青瓦,别有一番韵味。集镇道路沿线,所有店招经过统一装修,整齐划一的布局提升了整条商业街的形象;集镇两旁的房屋,单调的卷帘闸门画上了以桐花、竹叶为特色的风景画,并统一打造竹制框架的空调外机摆放物,使这一主干道路的“颜

值”再上新高。

“截至目前,桐村镇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已进入收尾阶段,我们力争在10月份完成整治工作,以崭新的面貌迎接省级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验收工作。”童振介绍,桐村镇同时还全面启动了集镇集中安置地、桐花小区商品房开发、龙山溪综合整治等项目,为打造宜居、宜游、宜食的闽南风情小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开化脆枣采摘

9月20日,记者在位于池淮镇的浙江开化中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基地里看到,工人正在顶着日头采摘成熟的开化脆枣。

主人汪舜介绍,开化脆枣果实呈倒卵形,肉多核小,可食率达97%,甜度可达39.6%,每年可挂三批果。去年开始试种10亩,今年种植了100亩,可采摘数千斤。”

记者 胡萍 摄



县行政服务中心交通窗口深化道路运输改革

本报讯 (通讯员 陈江 陆皇峰) 9月19日,业主张矮仙从县行政服务中心交通窗口工作人员手中接过普通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道路运输证。以前办理“二证”流程较多,现在半小时左右就办好了。

在此基础上,今年7月省运管局在现有办事事项基础上,推出以“取消三分之一、整合三分之一、简化三分之一”为目标的“运管改革二十条”。据介绍,“运管改革二十条”包括“3减8并9取消”二十条改革举措。此举将减少办事事项15项。

笔者从县行政服务中心交通窗口了解到,“3减”即从从业人员诚信考核签注由证件签注改为电子签注,减少办件量;为从业人员提供免费继续教育服务,减少费用支出;全面开展营运车辆网上年审就近签注,减少跑腿次数。

“8并”即从群众眼里“一件事”角度,推动部门内部事项或跨部门办理事项整合。具体包括:巡游出租汽车、网约车驾驶员从业资格“两证合一”,“货运代理(代办)”等货运相关服务备案和“汽车租赁经营备案”纳入“多证

合一”改革,整合货运办事事项,推进营运车辆“三检合一”,牵头实施“营运车辆上路或退出”一件事,牵头实施“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道路运输证办理”一件事,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发放权限整合到属地运管机构。

“9取消”即推动取消9项权力事项,具体包括:外商投资道路运输业立项审批,营运车辆维修质量检验经营许可,客运站站级核定,公交运营车辆备案,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驾驶员、乘务员基本知识及技能的培训和考核备案,城市公共汽电车线路

行车作业计划备案,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收费准备案,道路运输企业新建或变更卫星定位监控平台备案,客货运从业人员服务单位变更备案。

“交通窗口要在现有办事事项基础上,以取消1/3、整合1/3、简化1/3为目标,努力让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明显提升、办事效率明显提高、发展服务环境进一步改善。”县行政服务中心交通窗口工作人员表示。

我县部署妇女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期监测评估工作

本报讯 (记者 方晓璐) 2018年是实施《开化县妇女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为顺利开展规划中期监测评估工作,9月21日上午,我县召开中期监测评估工作会议,部署妇女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期监测评估工作。县妇委会成员单位联络员共计20余人参加会议。

会议首先传达了市妇女儿童“十三五”规划中期监测评估工作会议精神,并希望各单位要从思想上高度重视,明确职责分工,密切配合通力协作,按时高质量地完成监测工作和评估报告,同时强调要在今后工作中着力推动解决难点问题,推动全县妇女儿童工作再上新台阶。最后会议还就中期监测指标体系数据的填报和评估报告的撰写进行了辅导。

首届乡村讲解员技能比武大赛开赛

本报讯 (特约记者 余晓群 通讯员 毛丞) 为进一步宣传、推广我县乡村旅游,提升开化旅游形象,9月21日,我县首届全域旅游乡村讲解员技能比武大赛在县职业教育中心举行。通过前期的课程培训和考核,最终选拔出的30名优秀学员走上舞台,展示才华。

本次比赛采取现场讲解的方式进行比武,讲解内容包含自我介绍、欢迎词、县内乡村旅游点讲解四个方面。比赛现场,选手们或用生动优美的语句,或引用历史典故,积极地向大家推介乡村的特色美景和人文风俗。经过激烈的比拼,最后来自池淮镇的王文郡荣获一等奖。

据了解,本次比赛由县文化旅游委员会、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农业和农村工作办公室、县总工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举办,旨在提高我县乡村旅游讲解员服务技能水平和综合素质,塑造“村村成景,人人宣传”的良好氛围,促进开化旅游业大发展。

县发改局加强节庆期间市场价格监管

本报讯 (记者 刘祺然 通讯员 章红芳) 为规范节日期间市场价格秩序,连日来,县发改局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了一次价格检查行动。

行动中,检查人员主要针对生活必需品、旅游餐饮、住房租赁和房地产、交通运输、商业零售五大领域进行了全面检查;另外,还加大了对辖区内宾馆、饭店和景区内及周边旅游特产商店、餐馆等游客消费集中场所的巡查力度,将对虚构原价、虚假打折优惠、低标高结等价格违法行为进行严格监管及查处。

县发改局工作人员表示,“两节”期间,我县将重点查处景区不执行政府规定的价格水平、擅自增设收费项目、通过违规设置“园中园”门票等形式变相提高门票价格、捆绑销售、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不执行优惠措施、强制代收费用等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优化节日市场消费环境。

我县整治“僵尸车”

本报讯 (记者 胡萍 通讯员 吴小平) 9月21日,县综合执法局、国土局、城北社区联合开展僵尸车集中整治行动,对城北社区辖区内的芝湖小区、望江小区等27个生活小区前期调查的90余辆僵尸车和废弃杂物进行了全面清理。

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非法捕捞水产品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

为依法严厉打击非法捕捞水产品违法犯罪行为,有效保护我县的渔业资源和生态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浙江省渔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不得违反《开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县天然水域实施禁渔制度的通告》规定的禁渔制度。违反规定的,没收渔

获物、违法所得和渔具,处五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不得在全县天然水域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方法非法捕捞,不得使用地笼等禁用渔具和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非法捕捞。违反规定的,没收渔获物、违法所得和渔具,处五万元以下罚款。违反治安管理的,依法予以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不得制造、销售炸鱼、毒鱼、电鱼工具,不得制造、维修、销售地笼等禁用渔具和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违反渔业管理规定的,没收渔具和违法所得,处一万元以下罚款。违反治安管理的,依法予以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不得阻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违反治安管理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

处罚法》的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发现有非法捕捞违法犯罪行为的,可拨打12345电话举报。

六、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开化县人民法院
开化县人民检察院
开化县公安局
开化县水利局
2018年9月12日